

兴县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5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五部分 附件	23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兴县医疗保障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县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实施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规划和标准。

（二）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县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负责中央、省、市驻县单位和县直机关、事业、社会团体等单位的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管理工作。

（四）监督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贯彻执行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

（五）贯彻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健全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贯彻实施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协同推进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并指导运用。

（七）制定并组织实施工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实施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九）所属事业单位承担的行政职能全部划归行政机关。

（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县医疗保障局应根据市医疗保障局相关规定，建立健全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二)与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综合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督查、宣传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和国际、国内、省内合作交流等工作。组织协调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承担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教育培训、队伍建设等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的党群、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组织实施全县医疗保障工作规划。承担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预决算、机关财务、资产管理等工作,推进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负责医疗保障信息统计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内部审计工作。

(二)待遇保障股。贯彻执行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推进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组织实施全县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贯彻执行市医疗保障局制定的中央、省、市驻县直机关、事业、社会团体等单位的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筹资和待遇政策。

(三)医药服务管理股。组织实施并监督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执行动态调整机制,贯彻执行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贯彻实施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和支付管理、异地就医管理办法和结算政策。组织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组织开展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技术的经济性评价。贯彻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贯彻实施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配送及结算管理政策,协同推进招标采购平台建设与应用。

(四)基金监管股。执行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规范医保经办业务,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22152803.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二、外交支出	3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三、国防支出	34.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00	
五、事业收入	5.00		五、教育支出	36.00	
六、经营收入	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0	
八、其他收入	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0	345978.85
	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00	20727172.39
	1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00	
	11.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0	
	1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00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00	
	1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0	
	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00	
	16.00		十六、金融支出	47.00	
	17.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00	
	18.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0	
	1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00	299652.00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	
	21.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	
	22.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00	
	23.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00	780000.00
	24.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152803.24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22152803.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30			61.00	
总计	31.00	22152803.24	总计	62.00	22152803.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152803.24	22152803.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978.85	345978.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978.85	345978.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862.47	318862.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116.38	27116.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27172.39	20727172.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903.04	140903.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688.63	102688.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214.41	38214.41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158127.35	7158127.35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158127.35	7158127.35					
21013	医疗救助	10534770.50	10534770.5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534770.50	10534770.5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893371.50	2893371.50					
2101501	行政运行	868587.50	868587.5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57060.00	15706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867724.00	186772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652.00	29965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652.00	29965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9652.00	299652.00					
229	其他支出	780000.00	7800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80000.00	780000.0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80000.00	78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152803.24	3298631.89	18854171.35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345978.85	345978.85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345978.85	345978.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318862.47	318862.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 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27116.38	27116.38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20727172.39	2653001.04	18074171.35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140903.04	140903.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 疗	102688.63	102688.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 补助	38214.41	38214.41				
21012	财政对基本 医疗保险基 金的补助	7158127.35		7158127.35			
2101202	财政对城乡 居民基本医 疗保险基金 的补助	7158127.35		7158127.35			
21013	医疗救助	10534770.50		10534770.5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 助	10534770.50		10534770.50			
21015	医疗保障管 理事务	2893371.50	2512098.00	381273.50			
2101501	行政运行	868587.50	644374.00	224213.5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 办事务	157060.00		15706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867724.00	1867724.00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299652.00	29965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299652.00	29965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9652.00	299652.00				
229	其他支出	780000.00		7800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 安排的支出	780000.00		780000.0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 疗救助的彩 票公益金支 出	780000.00		78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372803.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800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5978.85	345978.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727172.39	20727172.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99652.00	299652.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80000.00		780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152803.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152803.24	21372803.24	7800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22152803.24	总计	64	22152803.24	21372803.24	78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21372803.24	3298631.89	18074171.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978.85	345978.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978.85	345978.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862.47	318862.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116.38	27116.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27172.39	2653001.04	18074171.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903.04	140903.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688.63	102688.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214.41	38214.41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158127.35		7158127.35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158127.35		7158127.35
21013	医疗救助	10534770.50		10534770.5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534770.50		10534770.5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893371.50	2512098.00	381273.50
2101501	行政运行	868587.50	644374.00	224213.5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57060.00		15706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867724.00	186772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652.00	29965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652.00	29965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9652.00	29965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61635.89	3161635.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8269.50	136996.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1266915.00	1266915.00	30201	办公费	52770.50	52770.5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409590.00	409590.00	30202	印刷费	88218.00	9825.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18351.00	18351.0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680246.00	680246.00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4176.16	314176.16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116.38	27116.38	30207	邮电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634.07	127634.07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044.97	12044.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10.31	5910.31	30211	差旅费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9652.00	29965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00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200.00	2220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200.00	52200.00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881.00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3161635.89	3161635.89	公用经费合计								518269.50	13699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80000.00	780000.00		780000.00	
229	其他支出		780000.00	780000.00		7800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 出		780000.00	780000.00		780000.0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 彩票公益金支出		780000.00	780000.00		78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兴县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 行政单位	5	136996.00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22,152,803.24元、支出总计22,152,803.24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26,255,585.44元，下降54.24%，支出总计减少38,658,517.60元，下降63.57%。主要原因是收入总额较上年减少主要原因是：由于2022年全县脱贫，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的财政补助资金减少，导致较上年收入总额大额减少；支出总计较上年下降主要原因是：由于2022年全县脱贫，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的财政补助资金减少，导致较上年支出总额大额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22,152,803.24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22,152,803.24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比0.00%；

事业收入0.00元，占比0.00%；

经营收入0.00元，占比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比0.00%；

其他收入0.00元，占比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22,152,803.24元，其中：

基本支出3,298,631.89元，占比14.89%；

项目支出18,854,171.35元，占比85.11%；

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比0.00%；

经营支出0.00元，占比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比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县医疗保障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2,152,803.24元，支出总计22,152,803.24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26,255,585.44元，下降54.24%，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38,658,517.60元，下降63.57%。主要原因是由于2022年全县脱贫，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的财政补助资金减少，导致较上年收入总额大额减少；支出总计较上年下降主要原因是：由于2022年全县脱贫，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的财政补助资金减少，导致较上年支出总额大额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兴县医疗保障局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21,372,803.24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48%。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9,438,517.60元，下降64.85%。主要原因是由于2022年全县脱贫，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的财政补助资金减少，导致较上年支出总额大额减少。其中，人员经费3,161,635.89元，占比14.79%；日常公用经费136,996.00元，占比0.64%。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兴县医疗保障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1,372,803.24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45,978.85元，占比1.62%；

卫生健康支出(类)20,727,172.39元，占比96.98%；

住房保障支出(类)299,652.00元，占比1.40%；

其他支出(类)0.00元，占比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兴县医疗保障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1,658,300元，支出决算21,372,803.2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8%。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年初预算21658300元，支出决算21372803.2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8%，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45978.85元，用于卫生健康支出20727172.39元，住房保障支出299652元，较2021年决算支出减少39438517.6元，支出较上年下降主要原因是：由于2022年全县脱贫，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的财政补助资金减少，导致较上年支出总额大额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县医疗保障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298,631.89元，其中：

人员经费3,161,635.89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3,161,635.89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266915元，津贴补贴409590元，奖金18351元，绩效工资680246，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14176.16元，职业年金缴费27116.38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27634.07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2044.97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5910.31元，住房公积金299652元。；

公用经费136,996.00元，主要包括办公费52770.5元，印刷费9825.5元，工会经费22200元，其他交通费用52200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780,000.00元、支出总计780,000.00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780,000.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780,000.00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较2021年增加原因，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为0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无；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无；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无；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无。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无。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车，主要用于：无。

4、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无；国（境）外接待费0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为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兴县医疗保障局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6,996.00元，比2021年减少320,186.00元，下降70.03%，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各项费用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兴县医疗保障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兴县医疗保障局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兴县医疗保障局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16924360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9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692436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兴县医疗保障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18629957.85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239957.85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9000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

组织对医疗救助资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等3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18629957.85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239957.85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9000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根据工作新情况研究新方法，加快建设服务能力提升的步伐，积极宣传医疗救助政策，使群众政策知晓率稳步提高，绩效自评结果定期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并作为今后改进和提升工作的参照，把工作做细，做实，经办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兴县医疗保障局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0个，涉及资金0元：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兴县医疗保障局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3个，涉及资金18629957.85元：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根据《吕梁市医疗保障局转发〈山西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医保转移支付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吕医保发〔2023〕4号）精神，我单位及时安排部署，组织专人负责我县涉及医保专项资金自评工作。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城乡医疗救助部分）项目。

（1）总体情况。

1. 项目概况。为切实减轻城乡居民就医负担，有效解决因病致贫问题，使困难群众及时足额享受医疗救助待遇，我县严格执行省市医保部门关于医疗救助的相关政策，基本实现了医疗救助待遇的及时落实。

（2）总体目标。困难群众就医费用负担减轻，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得到有效解决，及时足额享受医疗救助待遇，重点救助对象自负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达到70%。

（3）资金使用情况。2022年度医疗救助财政补助预算资金下达共计2850.966万元，其中中央下达医疗救助预算安排资金767万元，地方下达医疗救助预算安排资金1980.036万元（省级资金978万元，市级资金47.7万元，县级资金954.336）；其他资金103.93万元（上年结余资金）；全年医疗救助实际支付1131.47705万元，累计结余1719.48895万元，执行率40.31%。

（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

（1）总体目标及运行情况。

2022年度我县根据市局和县委政府的统一安排，完成了医保信息化平台的建设、加强了网络、信息安全，切实保障了医保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医保电子凭证激活率达51%以上；22年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DRG等各项试点工作达时序进度；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

（2）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部分下达共计110万元，全有中央财政资金下拨，全年实际使用15.706万元，执行率14.3%。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指标1：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方面，2022年度兴县符合医疗救助条件的对象按规定全部纳入救助范围，共计18729人次。基金累计结余占筹集基金总额的59%。结余占比较高原因分析：一是由于疫情影响，县级财政资金部分未能及时支付，年底财政已回收；二是2022年系统数据更新不及时，导致部分医疗救助无法支付。

质量指标方面，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住院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救助比率达70%，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达100%。

时效指标方面，实现了市域内一站式结算100%覆盖。

指标2：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实现了100%全覆盖；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明显提高，就医负担

有效减轻，均达96%。

指标3：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和健全医疗保障体系的作用明显，均达95%。

指标4：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过一年来的不懈努力，经抽样调查，服务对象对工作人员的满意度达90%以上；政策知晓率达98%。

（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执行率底原因分析：部分项目未完工未结算。

（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指标1：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方面，2022年度兴县医保局主动通过政府官网、微信公众号、新媒体等全力推进医保政府信息公开，全年共公开信息20余条，工作信息实现了及时高质量报送，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达90%以上，医保信息系统无重大安全事件，医保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小于30分钟，根据市局统一安排，严格落实并完成了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DRG试点运行规定动作。

质量指标方面，医保法治建设能力有所提升，制度进一步完善；医保基金按季度定期分析，建立了完善的分析预警机制，同时通过医保智能稽核、现场检查 and 联合检查等一系列组合拳，有效降低了基金使用风险、切实提升了基金风险防控能力；医保经办服务实行窗口一站式办理；医保标准化建设贯标工作已全部完成；医保综合监管能力显著提升；跨省异地住院费用直接结算率达98%；医保新闻宣传、政府信息工作和政策研究能力等方面培训有所提高，业务能力全面提升；及时按要求落实医疗服务、药品价格政策。

指标2：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抽样民意调查，医保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达95%以上。

三、自评价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医保兜底政策的实施虽极大地减轻了贫困人口的就医负担，但也刺激了贫困人口的医疗需求，导致住院率和医疗费用过快增长，给医保基金支付带来了巨大的风险。

（二）下一步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1. 根据工作新情况研究新方法。
2. 完善实时监控系統，通过实时监控、智能分析，及时掌握“欺诈骗保”证据，严防“欺诈骗保”行为发生。
3. 加快建设服务能力提升的步伐，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

4. 积极宣传医疗救助政策，使群众政策知晓率稳步提高。
5. 通过优质的经办服务提高救助对象满意度和群众幸福感。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定期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并做为今后改进和提升工作的参照，把医疗救助工作做细、做实，经办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

(3)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兴县医疗保障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兴县医疗保障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21658300元，执行数为18629957.85元，执行率为86%。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困难群众就医费用负担减轻，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得到有效解决，因受疫情及其他影响，部分待遇报销未及时结算；二是提升医保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实施等方面建设，切实保障医保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医保电子凭证激活率达51%以上；22年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DRG等各项试点工作顺利运行，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医保兜底政策的实施虽极大地减轻了贫困人口的就医负担，但也刺激了贫困人口的医疗需求，导致住院率和医疗费用过快增长，给医保基金支付带来了巨大的风险。；二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1. 根据工作新情况研究新方法。

2. 完善实时监控系統，通过实时监控、智能分析，及时掌握“欺诈骗保”证据，严防“欺诈骗保”行为发生。

3. 加快建设服务能力提升的步伐，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

4. 积极宣传医疗救助政策，使群众政策知晓率稳步提高。

5. 通过优质的经办服务提高救助对象满意度和群众幸福感。；二是无。涉密内容除外。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兴县医疗保障局 关于 2022 年度医保转移支付绩效的 自评报告

根据《吕梁市医疗保障局转发〈山西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医保转移支付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吕医保发〔2023〕4 号）精神，我单位及时安排部署，组织专人负责我县涉及医保专项资金自评工作。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城乡医疗救助部分）项目。

（1）总体情况。

1. 项目概况。为切实减轻城乡居民就医负担，有效解决因病致贫问题，使困难群众及时足额享受医疗救助待遇，我县严格执行省市医保部门关于医疗救助的相关政策，基本实现了医疗救助待遇的及时落实。

（2）总体目标。困难群众就医费用负担减轻，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得到有效解决，及时足额享受医疗救助待遇，重点救助对象自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达到 70%。

（3）资金使用情况。2022 年度医疗救助财政补助预算资金下达共计 2850.966 万元，其中中央下达医疗救助预算安排资金

767 万元，地方下达医疗救助预算安排资金 1980.036 万元（省级资金 978 万元，市级资金 47.7 万元，县级资金 954.336）；其他资金 103.93 万元（上年结余资金）；全年医疗救助实际支付 1131.47705 万元，累计结余 1719.48895 万元，执行率 40.31%。

（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

（1）总体目标及运行情况。

2022 年度我县根据市局和县委政府的统一安排，完成了医保信息化平台的建设、加强了网络、信息安全，切实保障了医保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医保电子凭证激活率达 51%以上；22 年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 DRG 等各项试点工作达时序进度；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

（2）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部分下达共计 110 万元，全有中央财政资金下拨，全年实际使用 15.706 万元，执行率 14.3%。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资金投入情况分析。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执行率详

见表 1-2。

医疗救助项目资金预算执行情况表

市、县(区)	实际到位金额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万元)	预算执行率
兴县	2850.966	1131.47705	40.31%

(2)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指标 1：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方面，2022 年度兴县符合医疗救助条件的对象按规定全部纳入救助范围，共计 18729 人次。基金累计结余占筹集基金总额的 59%。结余占比较高原因分析：一是由于疫情影响，县级财政资金部分未能及时支付，年底财政已回收；二是 2022 年系统数据更新不及时，导致部分医疗救助无法支付。

质量指标方面，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住院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救助比率达 70%，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达 100%。

时效指标方面，实现了市域内一站式结算 100%覆盖。

指标 2：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实现了 100%全覆盖；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明显提高，就医负担有效减轻，均达 96%。

指标 3：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和健全医疗保障体系的作用明显，均达95%。

指标 4：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过一年来的不懈努力，经抽样调查，服务对象对工作人员的满意度达 90%以上；政策知晓率达 98%。

（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资金投入情况分析。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执行率详见表 1-4。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执行情况表

市、县（区）	实际到位 金额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万元）	预算执行率
兴县	110	15.706	14.3%

执行率底原因分析：部分项目未完工未结算。

（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指标 1：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方面，2022 年度兴县医保局主动通过政府官网、微信公众号、新媒体等全力推进医保政府信息公开，全年共公开

信息 20 余条，工作信息实现了及时高质量报送，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达 90%以上，医保信息系统无重大安全事件，医保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小于 30 分钟，根据市局统一安排，严格落实并完成了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 DRG 试点运行规定动作。

质量指标方面，医保法治建设能力有所提升，制度进一步完善；医保基金按季度定期分析，建立了完善的分析预警机制，同时通过医保智能稽核、现场检查 and 联合检查等一系列组合拳，有效降低了基金使用风险、切实提升了基金风险防控能力；医保经办服务实行窗口一站式办理；医保标准化建设贯标工作已全部完成；医保综合监管能力显著提升；跨省异地住院费用直接结算率达 98%；医保新闻宣传、政府信息工作和政策研究能力等方面培训有所提高，业务能力全面提升；及时按要求落实医疗服务、药品价格政策。

指标 2：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抽样民意调查，医保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达 95% 以上。

三、自评价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医保兜底政策的实施虽极大地减轻了贫困人口的就医负担，但也刺激了贫困人口的医疗需求，导致住院率和医疗费用过快增长，给医保基金支付带来了巨大的风险。

(二) 下一步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1. 根据工作新情况研究新方法。
2. 完善实时监控系统，通过实时监控、智能分析，及时掌握“欺诈骗保”证据，严防“欺诈骗保”行为发生。
3. 加快建设服务能力提升的步伐，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
4. 积极宣传医疗救助政策，使群众政策知晓率稳步提高。
5. 通过优质的经办服务提高救助对象满意度和群众幸福感。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定期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并做为今后改进和提升工作的参照，把医疗救助工作做细、做实，经办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件：兴县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兴县医疗保障局

2023年1月18日